

陕西省教育厅文件

陕教〔2019〕24号

关于陕西省高水平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 立项建设的通知

各市教育局，杨凌示范区教育局、西咸新区教育卫体局，韩城市、神木市、府谷县教育局，省属各中等职业学校：

为贯彻落实全国、全省教育大会精神，集中力量打造我省中职教育“第一梯队”，根据《陕西省高水平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建设三年行动计划（2018—2020年）》，经推荐、评审、公示，省教育厅决定在31所学校立项建设陕西省高水平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（以下简称“高水平示范校”，名单见附件）。

高水平示范校建设实行项目管理。建设项目分A、B两档，分类支持，形成梯队。项目建设周期2年，2019年1月启动建设，12月中期评估，2020年12月结项验收。项目学校是建设主

体，要结合实际制定建设方案，明确目标任务，强化保障措施，突出重点，明确节点，夯实责任。市、县政府统筹推进项目实施，要把高水平示范校建设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，建立工作机制，明确资金、政策等支持办法，重点在改善办学条件、提高师资水平、深化产教融合、促进校企合作、发展技能培训上下功夫，同时做好监督管理工作。省教育厅统筹资金予以支持，统筹政策予以倾斜。

高水平示范校建设实行绩效管理，省教育厅开展方案审核、动态监测、中期评估、反馈预警、结项验收，根据建设实效实行差异化支持。自立项之日起，项目学校的建设工作即纳入绩效考核范围。对建设思路清、力度大、成效显著的，加大支持力度。对措施不力、进展缓慢的，限期整改并调减支持力度，整改不及时不到位的终止项目。对挪用资金、弄虚作假的，终止项目并依法依纪追究责任。省教育厅将制定项目管理办法。

请各市（区）教育行政部门于1月30日（星期三）前，将辖区内高水平示范校的建设方案审核后统一具文报送，省属学校直接报送，同时发送电子版。

联系人：滚多海（职成教处） 电话：029-88668807

电子邮箱：3323365995@qq.com



（全文公开）

附件

陕西省高水平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 建设项目名单

序号	学 校	类 别
1	眉县职业教育中心	A
2	陕西省电子信息学校	A
3	彬州市职业教育中心	A
4	神木市职业技术教育中心	A
5	咸阳市秦都区职业教育中心	A
6	陕西省镇安县职教中心	A
7	靖边县职教中心	A
8	旬阳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	A
9	澄城县职业教育中心	A
10	岐山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	A
11	南郑区职业教育中心	A
12	山阳县职业教育中心	A
13	西安旅游职业中等专业学校	A
14	韩城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	A
15	凤翔县职业教育中心	A
16	合阳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	A
17	汉阴县职业技术教育培训中心	A
18	陕西省建筑材料工业学校	A
19	城固县职业教育中心	A

序号	学 校	类 别
20	洛川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	A
21	西安市长安区职教中心	B
22	富平县职业教育中心	B
23	洛南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	B
24	礼泉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	B
25	镇巴县职业中学	B
26	榆林市职业教育中心	B
27	陕西省府谷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	B
28	千阳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	B
29	西安市高陵区职业技术教育中心	B
30	石泉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	B
31	陕西省自强中等专业学校	B（特殊教育）

